## 臺北市立麗山高中 學務週報

第十九、二十週 113年1月5日至1月20日

- 一、臺北市政府持續補助高一女生及高二、高三具有低收及中低收入身分者生理用品兌換卷,每月 提供 200 元等值生理用品,相關兌換步驟已公告於校網,請女同學踴躍兌換使用,不要浪費政 府的美意。
- 二、目前水痘、流感、新冠、腸病毒疫情仍未降溫,班上若有傳染病疫情,請衛生股長至學務處領 取漂白水,並指派人員進行班級消毒工作,減少群聚風險。
- 三、請全校師生協助維持校園整潔。K書中心提供同學安靜的讀書環境,請發揮公民素養,勿攜帶飲食入內,一同維持環境整潔。若發現同學無法自律,請協助通知當日值勤人員,一同維護校園整潔。善用學校設施,請勿在洗手台、廁所間亂丟廚餘、便當盒。若於南棟一樓用餐區用完餐後請自行清潔桌面,維持校園整潔。
- 四、健康中心護理師幫同學、老師們整理健檢後相關的判讀、衛教,提供大家後續追蹤、健康管理! 祝福大家新的一年越來越健康。
- 五、空氣品質持續監測中,若當天發生橘燈警示將利用無聲廣播提醒全體教職員工生注意,減少戶 外活動時數,請協助多加注意自身健康。
- 六、高二教育旅行報名與繳費時間至 1/9 (四)截止,請高二班代向同學宣導:繳費單應與報名表 訂在一起後繳回,請班長收齊後交予導師參看。
- 七、1/10(五)第六節週會活動,學校邀請台北爵士大樂團入校演出,請一、二年級第六節準時 至體育館集合。
- 八、寒假期間凡有以班級或社團為名的外出活動,應在期末前向活動組提出申請,一樣需要附上 家長同意書,並請多多留意自身安全。

## 九、請假規定:

- (一)已屆期末,為辦理期末德行評量與計算學期總成績,所有請假均應於各學期休業式前完成請假手續,休業式後超過 3 日(不含假日)均不予請假。請同學確實完成請假手續,逾期均不受理。
- (二)114/1/16-17為高一、高二期末考,期末考請假相關規定:
- 1. 期考前兩天若需請假,病假請附就醫收據;一律不准予溫書為由請事假。
- 期末考當天病假需附公立醫院或教學醫院診斷證明;除遇特殊事故且出具證明外,一律不准予事假。
- (三)請同學們務必確認個人缺曠狀況,若有曠課請辦理請假或缺曠更正,若缺曠登記有疑異 請於學期結束前至生輔組確認或更正,學期末資料送出後即不再作更動,敬請見諒。
- 十、114/1/20 為休業式,為學校重要集會活動,請同學穿著整齊校服出席。欲請事假者,應事先 提出家長書面說明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;病假應檢附就醫證明,作為准假依據。
- 十一、 正確地使用網路資源,應提高自我保護意識:

隨著網際網路的普及,網路已經是兒童少年最常接觸的媒體,上網成為日常主要活動之一,為避免接觸有害兒少身心健康之網路內容,請同學如果發現有危害兒少身心健康的網路內容,可以向「iWIN網際網路內容防護機構」檢舉。

此外,網路使用的自我保護觀念-「五不一要」:

- 1. 不要沉迷網路影響作息
- 2. 不要暴露個人資料
- 3. 不要傳送太過裸露的視訊及照片
- 4. 不要單獨赴約
- 5. 不要喝別人事先準備好的飲料,及與網友要在公開的場合見面。

提醒同學:面對複雜的網路世界,應建立媒體識讀及思辨能力,不會隨意被網路誤導,或是輕信網路交友的不當要求,將個人隱私暴露於風險之中。

十二、 本學期已屆期末,務求全體學生將校園恢復整潔:

本學期期末置物櫃檢查範圍:置物櫃上方、周邊地面及窗台清空,**不實施**個人置物櫃淨空檢查。 高一、高二班級檢查時段:114年1月8日至1月10日。

## 十三、 交通安全宣導:

- 1. 請同學搭乘公車捷運時遵循乘車禮儀先下後上,握好扶把,避免車輛急煞時跌倒或影響他 人。
- 2. 過馬路請走行穿線(斑馬線),勿任意穿越車道,並且注意 線燈秒數盡速通過。
- 3. 騎乘自行車請遵守交通規則禮讓行人,行駛於人行道時務 必減速慢行。
- 4. 上學搭乘家長汽機車到校的同學請盡速下車,避免車輛久 停影響路口安全。
- 5. 114 年我的減碳存摺活動,歡迎全體親師生踴躍參加。
- 十四、 113 學年度中小學資訊素養與倫理推動計畫:

https://forms.gle/QS3Bv7Uu3ZciuLSP6

## 十五、 反詐騙宣導:

114 年寒假親子共學反毒學習單已上線,鼓勵各位同學點擊下方連結,填寫學習單,快樂放寒假:

https://enc.moe.edu.tw/article/f9f63fee-b7d6-4c37-b454-fd5a30812f93



